

安徽一小学校长12年性侵9名女生、海南一小学校长带4名女生开房……  
如何让孩子远离危险，据说“英国儿童十大宣言”备受网友推崇

# 这组漫画，你可以让孩子多看看

一名乡村小学校长，在12年里先后对9名四年级以下女学生实施性侵。目前，安徽潜山县检察院已经以涉嫌强奸猥亵儿童罪对天明小学校长杨启发提起公诉，记者从潜山县法院了解到，本案即将开庭审理。

据报道，这起事件的曝光，始于一名回乡休假女士在给孩子们讲解英国“儿童十大宣言”时，一些孩子曝光了校长的丑闻。

## 自我保护教育 揭出校长恶行

去年8月，在北京工作的程女士回安徽潜山老家休假，在与邻居家几个孩子聊天时，她无意中说起英国的“儿童十大宣言”。当介绍到“背心裤衩覆盖的地方不许别人摸，小秘密要告诉妈妈，不保守坏人的秘密”等内容时，一个14岁的女孩突然站起来说：“我有一个秘密，天明学校的杨老师是个坏人，小学三年级时侮辱过我。”

随即，又有几个女孩也说杨老师对她们“做过不好的事”。程女士了解到，在余井镇天明小学上过学的6个女孩，都反映曾被该校校长杨启发性侵。

据警方调查，从2001年到2012年，被杨启发性侵的女学生多达9名，年龄集中在6岁到10岁之间，其中最小的一个现在只有8岁，最大的已经20岁。而杨启发作案的地点主要在其办公室和家中，有一次甚至同时将两名女童带到其家中的卧室和厨房，分别实施性侵。

## 性侵为何持续多年 未被惩处

在长达12年的时间里，杨启发利用教师的身份向受害学生进行欺骗、恐吓，使年幼的女童大多不懂或不敢向家长反映。少数女童向父母透露的只言片语，也被大意的家长忽视。

此外，案发学校的监管体系也非常薄弱，天明小学是一所较为偏远的村级小学，包括杨启发在内只有两名教师，而另一名教师是杨启发的妹夫。

程女士说，类似英国的“儿童十大宣言”这类儿童自我保护知识教育，在北京等大城市的中小学中相对常见，但在农村偏远学校则往往是空白，使当地儿童更容易遭到侵害。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未成年人保护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孔维钊认为，对师德需要更加具体、强有力的制度约束。“比如，英国对教育从业人员规定，不得与异性儿童单独相处，否则将受到吊销执照及更严重的处理。”他呼吁，应对我国当前的教师行为准则进行修订。

(据新华社)

## 英国儿童十大宣言



**1 平安成长比成功更重要**  
安全的权利。教育儿童人人有若干权利，如呼吸权。这种权利任何人不能剥夺。告诉儿童，任何人也无权剥夺儿童的安全权。安全重于一切。



**2 背心裤衩覆盖的地方不许别人摸**  
保护自己身体的权利。儿童应当知道身体属于自己，身体的某些部分应被衣服所覆盖，不许别人看，不许触摸。儿童有拒绝亲吻、触摸的权利。



**3 生命第一，财产第二**  
生命第一的权利。有时，孩子们会担心被坏人抢去财产回家挨打受骂。例如有的小孩会想：如果坏人抢了我的自行车，父母准会打死我。应告诉孩子，他们的身体安全比自行车更重要。



**4 小秘密要告诉妈妈**  
向父母讲真话的权利。向孩子保证，无论发生什么事情，只要孩子向父母讲明真情，父母都不会怪罪的，而且会尽力帮助孩子。当儿童向大人说实话时，他们应被充分信任。大人应当马上信任儿童并及时帮助他们。



**5 不喝陌生人的饮料，不吃陌生人的糖果**  
拒绝毒品与危险品的权利。有权不听陌生人的话，不喝陌生人的饮料，不吃陌生人的糖果。有权对毒品、烟酒坚决说不。



**6 不与陌生人说话**  
与陌生人打交道的权利。孩子有权不和陌生人说话。当陌生人与孩子说话时，孩子可以假装没听见，马上跑开。生人敲门可以不开门。告诉孩子，对陌生人不理睬是对的，小孩没有能力帮助陌生人。大人绝对不会认为这是不礼貌的。



**7 遇到危险可以打破玻璃，破坏家具**  
紧急避险的权利。为了保护自已，儿童有权打破所有规章与禁令。告诉孩子，在紧急之中，他们有权大叫、大闹、踢人、咬人，甚至打破玻璃，破坏家具。



**8 遇到危险可以自己先跑**  
果断逃生的权利。遇到坏人、地震、大火孩子应当果断逃生，拔腿就跑。自警、自救、自助。可以不要等大人的指挥。



**9 不保守坏人的秘密**  
面对侵害不遵守诺言的权利。告诉儿童，即使他曾发誓不告诉别人，但遇到坏人欺负一定要告诉家长，这些秘密千万不要埋藏在心里。



**10 坏人可以骗**  
对坏人可以不讲真话的权利。遇到坏人，可以不讲真话。机智应对，才是好孩子。

本版漫画/王伟宾